

104 年臺中市托嬰中心第三季訪視成果

依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建立友善托育環境計畫~保母托育管理與托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，每年按季進行托嬰中心實地訪視。臺中市 104 年度托嬰中心訪視輔導暨評鑑共分四季執行，第一季及第三季訪視機構為新立案機構、前年度未評鑑或評鑑成績未達甲等以上之機構；第二季及第四季訪視機構為臺中市全部合法立案之托嬰中心。

第三季訪視時間從 8 月 11 日到 8 月底止，訪視之托嬰中心共計 39 家，其中包括新立案機構為：格安諾予托嬰中心（5 月 18 日立案）、愛莉兒蒙氏教育托嬰中心（5 月 27 日立案）、快樂小天地托嬰中心（8 月 7 日立案）。

進行訪視輔導的項目，包含「行政管理」、「托育活動」及「衛生保健(安全衛生)」三項。以下分別敘述第三季訪視指標項目內容，綜合其優點與改善的建議：

優點：

(一)3-1 行政管理

- ★人事管理與福利制度：托嬰中心全體工作人員均能依規定參加勞、健保，且保費依勞工保險條例規定，由機構與員工負擔，並訂定工作人員退休辦法確實執行。
- ★托育人員與嬰幼兒人數比例均符合設置規定。機構皆能依規定人數比例，作收托之規畫與人員配置。
- ★各類進修職訓通知及相關托嬰中心活動資訊，公布週知。機構主管皆能鼓勵托育人員們踴躍參加在職研習課程。

(二)3-2 托育活動

- ★記錄嬰幼兒個別化的發展與每天生活成長(狀況)，以提供父母參考。機構都能做到每天以寶寶手冊作親師間往來的事件交代、與學習情形紀錄，讓家長及托育人員能掌握彼此交接後的保育重要事務。
- ★各種教(玩)具及材料，能定期更換、清洗、維修和汰換，並保有完整記錄。
- ★提供多元的方式，促進嬰幼兒家庭對機構的參與。機構皆能定期辦理各項親職活動，有親職講座、戶外踏青親子活動、節慶園內活動…等，讓家園的互動更進步。

(三)3-3 衛生保健(安全與衛生)

- ★ 食品儲放在安全且固定的地點，並能與清潔劑等有毒物品分开放置。
- ★ 嬰幼兒均有符合發展的個人專屬餐具及水杯。
- ★ 嬰幼兒之寢具保持整潔且每週一次(或視需要不定期)清洗，並作有完整紀錄。

建議事項

(一) 3-1 行政管理

- ★ 工作人員證照張貼於明顯處。少數機構未即時更換張貼新進人員相關證照，督導需加強改善。
- ★ 少數機構未能落實兒童保護通報相關流程，督導加強所有人員對機構之危機事件處理流程的了解與執行。

(二) 3-2 托育活動

- ★ 少部份機構對於嬰幼兒之大、小肌肉之相關活動，課程安排設計上略顯不足，鼓勵應加強規劃與執行。
- ★ 部份機構提供嬰幼兒之繪本圖書仍顯不足。督導增加或定期更換，以維持嬰幼兒興趣，並能保持清潔維護良好且放置嬰兒方便取得的地方。
- ★ 少數機構未每天清洗教(玩)具，或清洗消毒後無留下清潔紀錄，本季仍有數家尚未改善，繼續督導追蹤為下一季訪視重點。

(三) 3-3 衛生保健(安全與衛生)

- ★ 少數機構未存放二日以上的餐點樣本備查、及未標示日期，督導改善之。
- ★ 尚有數家機構砧板、刀具未明確區分生食和熟食專用。
- ★ 部份機構對於嬰幼兒的保育空間之櫥櫃，無使用安全蓋及安全鎖，督導盡速改善。
- ★ 部份機構需再加強傳染病通報流程、及緊急事故處理流程之教育，以讓機構內托育人員明瞭遇事件時必要的因應。